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據民國二十四年影印
稿本影印原書字芯高一
八〇毫米寬二四四毫米

蟬香館使黔日記

二〔清〕嚴修撰

五八三・史部・傳記類

蟬香館使黔日記九卷（卷五至卷九）

〔清〕嚴修撰

辛丑日記不分卷

〔清〕華學淵撰

英輅日記十二卷

〔清〕載振撰

四五

七一七

2654/03
5592

乙未十一月初一日鎮遠校射至
丙申四月二十日黎平棚到棚
之次日



詩賦用審字。○惟然對抑然。○漫假作偶令用。○殊。○蓋不連用。○強作連用。
○心中對念內。○頤不△去△之△而必△者△之△。○其△也欺於其△也。○講收用勢必不
○必△△△矣然△△△折又△。○剛作綱用。○考身生等字互誤。○耶你七用。○以已宜分。○
是用仔細。○終不用買美字。○悠字。○頤固相國。○名地謀名士。○嗷嘆。○夫於對
物也。○非拙劣於不好燕字。○堂屋謀產。○即既誤用。○朽誤朽。○曰字作客字用
○竊誤切。○一而不分。○禪誤俾。○慨概忽誤。○至誤自。○裡肚蹄等字。○難免
下加字或下字均誤。○△何作△如用。○何常評何當。○及市盛誤。○圓收盛誤。○詩第
二張不對收映對。○不免誤不勉。○棘易作桂鳥。○鋤字犁字作仄用。○穆陵誤穆林。○紫
石多作盤宜考。○洵洵互誤。○宏茂鼓等字△缺而△不必改而△者。○秀也字互用。○汗
漫作汗出用。○然字誤用。○殊妒△好誤妒。○繩純。○慨概

夷
肱

十一月初一日 丁酉 陰

卯正起。鎮遠府屬武童步射第二日

卯正三刻點名候弓不玉辰正一刻始封門。是日點入府屬一百一十六名有缺步弓手施索六十二名挑拔勇府屬六十七名施索一百五十三名。劉玉末牌天已曠暮弄刀抱石然炬照之乃獲畢。百深大令來見長該因書隨桐來者匪人極多有槍桐冒桐賭相標桐等名目冒非冒籍蓋冒充弟友及耆吏家丁以詐人財銀桐者為三桐之護符有規則挺身急難者也桐者皆氏但會之所不責。係申報於座巡太守受凡四包。至十月而止。

十一月初二日 戊申 戌時陰

卯正起。鎮遠桐武童步射第三日是日開天槍

卯正二刻點名。是日點入府屬一百一十六名挑拔勇九十四名。兩初開畢。退堂後小食。新就枕睡。戌後起小坐。復睡。遂達旦焉。

在鎮遠

鎮遠柵師舍止九間前道不及三十步故中前者較他柵為多

也此間所當量道之弓視他柵獨小名曰三十三步實不及三十也

○自塔下至就門六不過三十步有步耳○

刀有頭刀二刀三刀之別石有頭墩二墩三墩之別自出順至平越步

不皆然此柵則刀僅頭師而缺其二三石則頭師絕大應試該

步一能上却步尚有舉之難地也然六僅矣○凡武童步射之日就

門點名提個教官厚保考如文童正場倒榻房唱名每一名入列

半跪報名於案前既畢乃封門外武童巡捕獨留後者考其儀

乃稱弓設架於堂階下弓有兵房承而亦有借武童者架出短木懸弓于

上墜以石石自十觔至六十觔不等視墜下墜愈急引弓之武童預以前

乃教石之重于斤五十斤為一力自六力七力至十六力不等茶房以長

方白紙請姓考大字曰某于力教於弓是近前者稱弓畢承差

二人一執量弓之步一執小紅旗架承之執步者半跪唱曰某姓某步

執旗者唱曰某姓某步執步者又唱曰某姓某步某姓某步執旗者曰

執旗者唱曰某姓某步執步者又唱曰某姓某步執旗者曰

執旗者唱曰某姓某步執步者又唱曰某姓某步執旗者曰

率徒弓步若干弓其若干之數乃量道鼓房吹號隨之執步
者口唱一弓二弓等字且行且唱每十弓則曼其聲而半跪而上
似其率白者執旗者則置架十弓之處以爲誌吹號亦引
長其聲以應節至二十弓三十弓後始止至復始步畢乃
校射 凡校射先設棚木架於弓步之止處曰把子或童兩人驕
立階下以古制法兩階之旁設長方小几設籌載于几上架承而
植之載上者臺載至伍載初射時報籌載者疊五載於
几上每中一箭則插一載於架使字向上唱曰上把幾枝不中則倚
載於架之橫木使臺上望而知也設把之近處有司鼓司鉦
各一人左鉦則右鼓前中則擊中三矢者爲中格挑劍技勇
不及三矢則撥名而下 初射時武童聚於號舍之一方或
東號或西號中箭與不中箭而下者則退入對面之號不相聲刺

如未射者在左弭則已射入而弭以射及半而放俾俾早發時放則已射也中未射者待

十一月初三日

己酉亥晴天氣復暖堂有蠅蚊庭有蝶

辰初起○鎮遠細步射第四日

辰初二刻點名補接點天柱六十五名又點黃平七十八名天柱
會昨日共二百三十六名 晨刻天柱三牌批拔勇二十三人 午閱黃
平伍牌批五十二名 申正畢

十一月初四日

庚戌子陰 辰初起○鎮遠棚步射第五日

辰初二刻點名閱鎮遠縣屬步射點入七十九名批拔勇
四十名午正畢
鈔武童技藝冊未畢

十一月初五日

辛亥丑

辰正起。鎮遠棚武生三場並補考
辰正二刻點名到一百五十六人午初畢
接鈔武童技藝冊畢

十一月初六日

壬寅

早霧午前晴午後陰

卯正二刻起。鎮遠棚馬射並內場

辰初三刻赴馬場凡武童三百數十人閱畢與中營
鄧金坡嘉慶同飯未初回棚旋即點名內場到三
百一十餘人與澄兄商定武童去取
丑初後恭榜

十一月初七日

癸卯冬至

卯初起拜。謝畢慶閱選拔差備今日磨勘也辰初復
睡午初楊大令來謁乃起蓋按生候已久矣
選拔磨勘六人俱到當堂授以卷為大令便飯

十一月十二日

戊申

辰正起

鎮遠棚

發前已初升堂午初畢

嚴子陸都我來兒

午後接字曉和軍門譚太史啟均奉見

在太宰楊太令譚太史先處未接適均相值

晚寄政嬰子書信

軍內派練十二名明日候召至石所止

十一月十三日

己未國忌辰

卯正一刻起由鎮遠起馬

已初啓行曉軍門於西門三官廳

勞諸廣文及生童於郊

未初與於半元楊太令送至此回席早飯又暢談而別

商正宿金相表下鋪子

半元與鎮遠承辦金相宿施秉承辦明日路賜與又鎮遠

承辦

十一月十四日

庚戌

卯正起

由金相啓行約早里與路勝午行約三時里宿大地方

文武巡捕便此文徐德剛湖北人武場存全明有人近与同証

十一月十五日 辛亥 雨。到石阡棚

卯正起 由大地方行行二十里 尖平貫 午行約三十里 燈火抵石阡
路滑且及險要極多

志青報文及同城諸公迎於校場而余驕矣以趨近政路致与諸公相左
余到五都我天壽事見 兩堂四座文事見

志文既飲來後揚設
權明日謂 廟以有廟不及改期

十一月十六日 壬子 晴

辰正起 ○在石阡棚

物差房劬堂上碑文碑載棚費始末此間概由紳辦也
午後志文來設並先遣人送一棚費單來

此間棚費經多太守与紳士核定 沈永存解棚費七万兩 內中除提補中万兩
木廠稅提三万六千兩 監指每邑十文計三年可日可餘兩以上三項歸紳士設局
承辦棚費之棚費局

志又詢問防後每日供給或之教令以上相稱既言然今廢兵之附託
莊後

宅内口

銀硃漆色

西事有用不敷十山今全臺州城之然方有餘間故不足則
自取之亦未嘗不取也

夾紙肆也

單紙貳刀

川邊肆刀

普茶壹百

細茶肆斤

又每日應用

米叁京斗

燈油叁斤

牛燭叁斤 正場加倍

煤炭水隨用

以上各款俱照例大減取是用耳此外而例供油由自平越相會裁之
亦係之內不至食且病此也

又宅門外每日。米京斗四斗五升 油內共捌斤

菜油四斤 燭叁斤 正場加倍
在石所

卷五

草紙

監

（原）

每日燭四斤二場加倍余改爲日三升而正場加五斤二場燭斤全

括

收鎮石所府屬觀風養生館奉重三

縣合左右凡九十四鄉東西

十一月十七日 癸丑晴○在石所

已初起

收此泉觀風養生館奉重三

已正謁廟午正放告收呈

者一革生未開復者二其三則以清查冒考之弊章有被阻抑不得入場

者舊入生有不得考按於終未訴也

七月間戴地招權郡義授郡仲徐臣輔等以年仿平越季經清查

冒籍並條規八則詳請立案並詳據院當經批准其章程實未安洽

以內稱三代已至所庫而子丁（？）糧廬墓而授者照未入籍例賦米收捐標

與系慶十二年前使碩舉果奏黎平開泰三案不合不安外一也又由冒

籍入考者不亦考按若捐銀入籍則一律准考一條蓋仿平越縣考

之例不思按考者素以本局之人官籍考早立土著之列平空主禁人

情不協且捐銀則准考又與平越格考之例不符不安者二也尤不安者則在外籍之人捐銀四十兩便准入籍一條仍也平越格考之例格自黎文肅其時大亂未平肅散文肅補八邑之考學額不能取定故創為此法且以文教靖亂氣也迨而咸豐楊玉珍直刺為修建考棚復踵前例以正相沿未信本屬權宜中之權宜所郡則非其倫也應試人數不下五六百人考院學官考棚俱完為之損壞形勢則補捐實之名豈理也哉余之照詳地准蓋憤之甚矣擬與志青叔丈重議而更正之並咨達按院立案也

批呈詞因檢查例案未半日之倒力晚發府三縣牌請志丈來面商清冒事宜戴太守之詳文志丈原不謂於前

已處與余言之碩余不省耳

晚五燈式二兄概覽明日經古並補考題

奏冊二更後入生卷余自蓋鄉三童卷託鏡兄蓋于

府屬文童考經古者五十八名之多就亦六過三十名為多

桐所不及 丑睡